

臺南市新營區新民國民小學藝術才能音樂班課程發展小組會議紀錄

壹、時間：113年6月26日(三)下午12時50分

貳、地點：第一會議室

參、出席人員：如簽到表

肆、業務報告：今天是審藝才班課程計畫，煩請委員討論與進行審議。

伍、提案討論：

案由：有關113學年度藝術才能音樂班課程計畫，提請討論。

說明：課程計畫如附件。

決議：113學年度藝術才能音樂班課程計畫審核通過，再送校內課發會審查。

陸、臨時動議：無

柒、散會：下午12時59分

承辦人：

教師兼黃惠筠
資料組長

主任：

教師兼施瀛欽
代輔導主任

校長：

臺南市新營區黃耿鐘
新民國民小學校長

臺南市新營區新民國民小學藝術才能音樂班課程發展小組簽到表

職務	擔任人員	簽到
召集人	黃耿鐘校長	
委員	專家學者 涂惠民教授	
委員	學校行政人員 黃郁君主任	
委員	學校行政人員 施瀛欽主任	
委員	藝術才能音樂班 黃惠筠組長	
委員	領域教師 黃鈴雅老師	
委員	領域教師 顏伶娟老師	
委員	領域教師 林永昌老師	
委員	班級導師 陳秋孥老師	
委員	班級導師 王芳鈞老師	
委員	班級導師 何靜雯老師	
委員	班級導師 魯秀鳳老師	
委員	藝術才能音樂班 家長代表	